

奋力开创新时代许昌政法工作新局面

——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解读

本报记者 董巧霞 李小娟 通讯员 陈磊



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柏启传

4月8日,市委政法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柏启传达传达了市委书记胡五岳近日就全市政法工作作出的批示,总结回顾了2019年的工作,分析了当前政法工作面临的形势,明确了今年全市政法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重点工作,要求全市政法机关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奋力开创新时代许昌政法工作新局面。

2019年成绩单

- 我市公众安全感指数位居全省第一
- 我市群众对政法机关执法工作满意度位居全省第六
- 我市被评为全省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全稳定工作表现突出集体
- 我市5个县(市、区)被全国普法办评为“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15个行政村被命名为国家级民主法治村,3个社区荣获“全省十佳民主法治示范社区”称号

2019年 履职尽责 攻坚克难 安全感满意度实现“双提升”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政法工作极不平凡的一年。

这一年,我市政法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紧紧围绕“为新中国成立70周年创造安全稳定环境”总目标,以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隐患为基点,深入推进平安许昌、法治许昌、过硬政法队伍建设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赢了一场又一场硬仗,全力维护了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这一年,我市公众安全感指数达97.19%,较2018年提升了2.92个百分点,位居全省第一;群众对政法机关执法工作满意度达95.88%,较2018年提升了6.51个百分点,位居全省第六。

1 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期间的各项安保维稳任务

2019年,我市政法机关和信访部门始终把做好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保维稳工作作为头等大事,全面启动情报研判、风险隐患排查、高等级勤务、战时纪律等6项战时机制,牢固树立“万无一失、一失万无”的理念和“细致、精致、极致”的工作标准,认真落实维护政治安全、重点人员稳控、通道查控、社会面整体防控等各项措施,圆满完成一系列重大任务。我市被评为全省新中国成立70周年大庆安全稳定工作表现突出集体,受到省委、省政府表彰。

对14个重点领域36个风险点逐一建立台账、落实责任,细化完善134项防控措施,有效提升了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的能力水平。

2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工作取得新成绩

我市政法机关聚焦主线,实行全警动员、部门联动、专群结合,建立政治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深入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清零工

作,对14个重点领域36个风险点逐一建立台账、落实责任,细化完善134项防控措施,有效提升了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的能力水平。

3 平安许昌建设取得新成效

2019年,我市政法机关始终保持对各类严重刑事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综合打击效能持续提升,全市刑事案件发案数连续4年呈下降趋势;强力推进以“雪亮工程”建设为重点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实现城乡主要道路和重点公共

区域全覆盖;严格落实公安武警联勤等四项机制和“1、3、5分钟”快速处置机制,社会面整体防控扎实有效;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2590起,最大限度做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

4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现新突破

2019年,我市政法机关紧紧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挖整治”年度目标,以重点地区、行业、领域为突破口,紧盯涉黑涉恶重大案件、“保护伞”、“关系网”,黑恶势力经济基础不放,坚持打深打透、除

恶务尽,打掉了一批黑恶势力犯罪团伙,查处了一批“关系网”、“保护伞”和不担当不作为的失职渎职人员,建立了“打、治、建”一体化长效机制,带动了社会治安持续向好,得到了群众广泛认可。

5 法治许昌建设迈出新步伐

2019年,我市深入开展法治县(市、区)、法治乡(镇、街道办事处)、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活动,5个县(市、区)被全国普法办评为“全国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15个行政村被命名为国家级民主法治村,3个社区荣获“全

省十佳民主法治示范社区”称号;聚焦打赢“三大攻坚战”和服务“四个一百”专项行动,深入开展打击非法集资攻坚战等一系列专项行动,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扎实开展法治乡村建设,推动依法治理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6 政法队伍建设展现新气象

2019年,我市政法机关思想政治建设不断加强,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干警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能力建设置于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紧贴政法工作实际组织各类业务培训 and 实战轮训班80余期,

培训政法干警5500余人,有力提升了全市政法队伍的综合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水平。大力加强政法队伍日常监督管理,深入开展“四个自信”、“两个维护”。坚持把能力建设置于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紧贴政法工作实际组织各类业务培训 and 实战轮训班80余期,

2020年 牢记使命 强化担当 全面提升政法工作现代化水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牢牢把握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工作体系总要求,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在第一位,以防控化解各类风险源为着力点,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切入点,全面提升政法工作现代化水平,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许昌、法治许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决战脱贫攻坚圆满收官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始终坚持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放在第一位,全面提升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水平

- 严密防范打击敌对势力渗透颠覆破坏活动。要健全完善跨部门、跨领域合成作战机制,切实筑牢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的“铜墙铁壁”。
- 严密防范打击暴力恐怖活

动。要进一步压紧压实各县(市、区)属地责任、各成员单位主体责任和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大力加强反恐维稳指挥机构和应急响应能力建设,建立完善对寄递物流、危爆

物品等重点行业和各类重点目标单位的管理工作规范,坚决铲除暴恐活动滋生土壤。

打击整治网络政治谣言和有害信息专项行动,扎实做好网上阵地管控、网上重点人管控和网络舆情引导处置工作,坚决维护网上政治安全。

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提高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水平

- 为打好“三大攻坚战”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要积极参与经济金融风险防控化解工作,深入开展打击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专项行动。要依法防范打击脱贫攻坚领域违法犯罪活动,为保障脱贫攻坚如期完成提供精准高效法治服务。要全面落实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健全刑事制裁、民

事赔偿和生态补偿有机衔接的生态环境修复责任制度,用法治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 为企业发展营造更好的法治环境。要聚焦民营企业发展中的难题,全面落实执法司法平等保护机制,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要健全完善涉企冤错案件依法甄别

纠正的常态化机制,深入开展民营企业产权纠纷、知识产权纠纷和执行难问题等专项治理。

● 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法治服务。要着力深化政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完善公

共法律服务体系,向社会提供更加优质的政法公共产品。要着力加强智能化建设,加快推进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建设应用,高标准统筹推进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公安、智慧司法建设,既让干警体会到“网上办案”的快捷,又让群众感受到“掌上办事”的便利。

牢牢把握“长效常治”目标要求,奋力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胜利

今年是实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三年为期目标的决胜之年。我市政法机关将紧紧围绕人民群众的关注点,以中央部署开展的“一十百千万”行动为牵引,按照市委相关要求,坚决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胜利。

● 着力在深挖攻坚上下功夫。要紧盯举报线索不放,对全国扫黑办“12337”智能化举报平台转办和中央督导组交办、上级领导批办的重点线索案件开展冲刺行动。要紧盯大案

要案不放,对全国、省、市扫黑办督办案件和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案件,加大侦办和追逃力度,推动案件一查到底。要紧盯“打伞破网”“打财断血”不放,对没有查清“保护伞”或查处“保护伞”不彻底的案件,重新回溯核查、扩线深挖,严防漏人漏案漏罪。

● 着力在提质增效上下功夫。要紧盯案件起诉、审判关键环节,加强办案团队建设,认真落实重大案件

协同配合、证据指引、会商研究等机制,统一执法思想,加快办案节奏,提高诉讼质效,确保把每一起案件都办成经得起历史和法律检验的铁案。

● 着力在专项整治上下功夫。要坚持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结合起来,分行业、分领域制订方案,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彻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要加强政法机关与纪检监察部门的协作配合,督促指导各地、各主管部门严

格落实主体责任,对整治不积极、效果不明显、行业乱象依然突出的,要依纪依法追究。

● 着力在“长效常治”上下功夫。要认真总结提炼成功经验,深入梳理存在的普遍性、深层次问题,研究制订“长效常治”的项目计划,形成打击整治、管理、建设长效机制。要持续深化“雪亮工程”建设,持续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知晓率、满意度。

充分发挥市域治理现代化引领作用,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许昌

- 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要以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为切入点和突破口,主动聚焦当前市域社会治理中存在的“社会矛盾外溢上行、治安问题复杂多变、风险防范化解水平不高、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等突出问题,大胆探索、积极创新,努力创造一批市域社会治理新经验、新亮点,不断提高运用制度威力防风险、解难题、补短板的能力水平。

●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要继续加大对各地落实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督导检查力度,着力推动评估工作向各系统、各领域和基层一线延伸,最大限度从源头上减少不稳定问题的产生。要坚持依法严打方针,以“雷霆行动”为牵引,始终保持对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严打高压态势。要严格落实市、县两级党政领导定期接访、带案下访、信访部门开门接访,扎实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

作,严防矛盾激化、问题上行。

● 深入推进综治和平安建设。要严格落实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广泛开展多层次、多领域的平安创建活动。要持续深化“雪亮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机制,着力打造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升级版。要大力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推动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良好局面。要广泛深入开展平安创建宣传,营造舆论引导、全民参

与、共建共享的平安建设浓厚氛围。

● 全面加强公共安全管理。要完善公共安全风险滚动排查、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机制,健全道路交通安全等领域防范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对寄递物流、危爆物品等行业监管和监管场所安全管理。要持续深化校园及周边安全专项治理,加大防范和打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力度,加强对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健全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扎实推进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提升法治许昌建设水平

- 着力完善法治许昌建设。要加快推进制度机制、工作网络建设,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扎实开展法治乡村建设,推动依法治理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 着力优化协同高效的政法机构职能体系。要加快完善审判机关职权配置、案件管辖和机构设置,深化检察机关内设机构改革。要抓紧推进市、县公安机关机构改革,森林公安机关管理体制。要进一步完善国家安全机关职能体系建设,全

面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

● 着力健全司法权监督制约体系。要进一步完善权力清单制度、领导干部办案机制、统一法律适用机制、执行工作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法官检察官独立办案责任,健全完善领导干部案件监管全程留痕制度,做到放权不放任。要深入推进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构建禁刑与非禁刑相互衔接、统一协调的刑罚执行体系,加强党委政法委执法监督和政法单位内部监管问责,最大限度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

● 着力强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要完善刑事、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和公益诉讼检察案件办理机制,落实检察长列席审委会会议制度,积极推进在市、县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派驻检察和监狱巡回检察机制改革。

● 着力构建多层次诉讼制度体系。要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推动律师辩护全覆盖,健全证人、鉴定人、侦查人员出庭作证制度。要深化行政诉讼改革,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大幅提升。

要深入开展“规范执行行为、提升执行质效”专项行动,对涉党政机关执行等重点案件实行分级挂牌督办。

● 着力完善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制度。要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努力扩大教育面、减少对立。要重点加强对行政执法的协调监督,推动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要把严格执法和文明执法、打击犯罪和保障人权结合起来,实现执法形式与执法目的的统一。要积极探索运用经济、行政手段和民事诉讼等方式处理轻微违法行为,以较小成本实现最佳效果。